

# 108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(外籍生及陸生)

附表一

製表日：108年08月01日

部 別	院 別	年 級 別	學 費	雜 費	語 訓 費	保 險 費	合 計	備 註
大 學 部	工、資、電通 學 院	大學部一年級	40,810	15,230		189	56,229	
		大學部二、三、四年級	40,810	14,720		189	55,719	
	管理 學 院	大學部一年級	39,000	9,910		189	49,099	
		大學部二、三、四年級	39,000	9,400		189	48,589	
	文 學 院	大學部一年級	39,000	9,190		189	48,379	
		大學部二、三、四年級	39,000	8,680		189	47,869	
研 究 所	工、資、電通 院	研究所一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4,930	16,130		189	61,249	
		研究所二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4,930	16,130		189	61,249	
		博士班一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4,930	16,130		189	61,249	依本校有學獎助學金設置辦法規定，博士班學生得免繳一至三年級學費，但免繳學費期間表現不佳或其他因素者，經相關會議決定，並送招生委員會核備後，得終止其免繳學費之權利。
		博士班二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4,930	16,130		189	61,249	
		博士班三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4,930	16,130		189	61,249	
		博士班四年級				189	189	
	管 理 學 院	研究所一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
		研究所二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
		博士班一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依本校有學獎助學金設置辦法規定，博士班學生得免繳一至三年級學費，但免繳學費期間表現不佳或其他因素者，經相關會議決定，並送招生委員會核備後，得終止其免繳學費之權利。
		博士班二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
		博士班三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
		博士班四年級				189	189	
	文  (含藝管所)  院	研究所一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9,470		189	52,609	
		研究所二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9,470		189	52,609	
		研究所一年級(藝管所日間部一般生)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
研究所二年級(藝管所日間部一般生)		42,950	10,270		189	53,409		
博士班一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	42,950	9,470		189	52,609	依本校有學獎助學金設置辦法規定，博士班學生得免繳一至三年級學費，但免繳學費期間表現不佳或其他因素者，經相關會議決定，並送招生委員會核備後，得終止其免繳學費之權利。	
博士班二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	42,950	9,470		189	52,609		
博士班三年級(日間部一般生)		42,950	9,470		189	52,609		
博士班四年級					189	189		

製表：謝美玉

- 註：
- 1、住宿費：男、女1舍大學部學生每學期為9,200元(不含寒暑假及新生英文營)，研究生為12,000元(含寒暑假)
  - 2、大學部延修生(每學期修9學分以下者)，工、資、電通學院@1,510·管理學院@1,400·人社院@1,390。
  - 3、研究所(含博士生第4年起、碩士生第3年起)延修生，每學期修課超過9學分者收取全額學雜費，未超過9學分者，則收取學分費(工、資、電通學院@1,610·管理學院@1,510·人社院@1,500)+雜費4,500元(97學年度入學之研究生適用)。

製表：謝美玉